

河源市不动产登记中心

河登公〔2026〕505号

不动产首次登记公告

经初步审定，我中心拟对下列不动产权利（编号：4416210376）予以首次登记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十七条的规定，现予公告。如有异议，请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（2026年8月19日之前）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我中心。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或者异议不成立的，我中心将予以登记。

（联系地址：河源市源城区文明路212-5号不动产登记中心七楼农林水登记部；联系人：古育斌；联系电话：3820092）

附件：临江镇澄岭村农村宅基地及房屋确权登记发证公告（第十七批）



附件

临江镇澄岭村农村宅基地及房屋确权登记发证公告（第十七批）

序号	权利人名称	不动产权利类型	不动产坐落	不动产单元号	不动产占地面积（平方米）	用途	备注
1	张秀英	宅基地使用权/ 房屋所有权	河源江东新区临江镇 澄岭村上田小组	441621004004JC11081F00010001	85.50	农村宅基地	



河源市不动产登记中心

河登公（2026）506号

不动产首次登记公告

经初步审定，我中心拟对下列不动产权利（编号：4416020285）予以首次登记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十七条的规定，现予公告。如有异议，请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（2026年8月19日之前）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我中心。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或者异议不成立的，我中心将予以登记。

（联系地址：河源市源城区文明路212-5号不动产登记中心七楼农林水登记部；联系人：古育斌；联系电话：3820092）

附：高围村农村宅基地及房屋确权登记发证公告（第二批）

河源市不动产登记中心
2026年7月29日



高围村农村宅基地及房屋确权登记发证公告（第二十批）

序号	权利人名称	不动产权利类型	不动产坐落	不动产单元号	不动产占地面积（平方米）	用途	备注
1	古照强	宅基地使用权/房屋所有权	河源市源城区埔前镇高围村高围小组	441602101105JC10764F00010001	120.00	农村宅基地	面积超出50.27平方米

河源市不动产登记中心

河登公〔2026〕507号

不动产首次登记公告

经初步审定，我中心拟对下列不动产权利（编号：4416210375）予以首次登记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十七条的规定，现予公告。如有异议，请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（2026年8月19日之前）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我中心。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或者异议不成立的，我中心将予以登记。

（联系地址：河源市源城区文明路212-5号不动产登记中心七楼农林水登记部；联系人：古育斌；联系电话：3820092）

附件：临江镇禾坑村农村宅基地及房屋确权登记发证公告（第十四批）



河源市不动产登记中心

2026年7月29日



临江镇禾坑村农村宅基地及房屋确权登记发证公告（第十四批）

序号	权利人名称	不动产权利类型	不动产坐落	不动产单元号	不动产占地面积（平方米）	用途	备注
1	邓玉清	宅基地使用权/ 房屋所有权	河源江东新区临江镇 禾坑村庄村小组	441621004009JC10567F00010001	110.73	农村宅基地	

河源市不动产登记中心

河登公〔2026〕508号

不动产首次登记公告

经初步审定，我中心拟对下列不动产权利（编号：4416020283）予以首次登记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十七条的规定，现予公告。如有异议，请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（2026年8月19日之前）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我中心。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或者异议不成立的，我中心将予以登记。

（联系地址：河源市源城区文明路212-5号不动产登记中心七楼农林水登记部；联系人：古育斌；联系电话：3820092）

附件：莲塘岭村农村宅基地及房屋确权登记发证公告（第三十四批）

河源市不动产登记中心
2026年7月29日

附件

莲塘岭村农村宅基地及房屋确权登记发证公告（第三十四批）

序号	权利人名称	不动产权利类型	不动产坐落	不动产单元号	不动产占地面积（平方米）	用途	备注
1	陈焕荣	宅基地使用权/房屋所有权	河源市源城区埔前镇莲塘岭村傅屋小组	441602101107JC11100F00010001	120.00	农村宅基地	面积超出128.95平方米
2	陈焕章	宅基地使用权/房屋所有权	河源市源城区埔前镇莲塘岭村傅屋小组	441602101107JC11101F00010001	120.00	农村宅基地	面积超出69.81平方米
3	谢辉	宅基地使用权/房屋所有权	河源市源城区埔前镇莲塘岭村红光小组	441602101107JC10098F00010001	85.90	农村宅基地	

河源市不动产登记中心

河登公〔2026〕509号

不动产首次登记公告

经初步审定，我中心拟对下列不动产权利（编号：4416020284）予以首次登记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十七条的规定，现予公告。如有异议，请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（2026年8月19日之前）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我中心。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或者异议不成立的，我中心将予以登记。

（联系地址：河源市源城区文明路212-5号不动产登记中心七楼农林水登记部；联系人：古育斌；联系电话：3820092）

附件：坭金村农村宅基地及房屋确权登记发证公告（第十四批）

河源市不动产登记中心
2026年7月29日



坭金村农村宅基地及房屋确权登记发证公告（第十四批）

序号	权利人名称	不动产权利类型	不动产坐落	不动产单元号	不动产占地面积（平方米）	用途	备注
1	黄海其	宅基地使用权/ 房屋所有权	河源市源城区埔前镇 坭金村坝心小组	441602101110JC10569F00010001	53.08	农村宅基地	

河源市不动产登记中心

河登公〔2026〕510号

不动产首次登记公告

经初步审定，我中心拟对下列不动产权利（编号：4416020286）予以首次登记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十七条的规定，现予公告。如有异议，请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（2026年08月19日之前）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我中心。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或者异议不成立的，我中心将予以登记。

（联系地址：河源市源城区文明路212-5号不动产登记中心七楼农林水登记部；联系人：古育斌；联系电话：3820092）

附件：埔前村农村宅基地及房屋确权登记发证公告（第十一批）



附件



埔前村农村宅基地及房屋确权登记发证公告（第十一批）

序号	权利人名称	不动产权利类型	不动产坐落	不动产单元号	不动产占地面积（平方米）	用途	备注
1	巫锦锋	宅基地使用权/房屋所有权	河源市源城区埔前镇埔前村塘尾高圳小组	441602101112JC10034F00010001	120.00	农村宅基地	面积超出0.77平方米
2	巫水强	宅基地使用权/房屋所有权	河源市源城区埔前镇埔前村塘尾高圳小组	441602101112JC10010F00010001	110.33	农村宅基地	

河源市不动产登记中心

河登公〔2026〕511号

不动产首次登记公告

经初步审定，我中心拟对下列不动产权利（编号：4416210372）予以首次登记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十七条的规定，现予公告。如有异议，请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（2026年08月19日之前）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我中心。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或者异议不成立的，我中心将予以登记。

（联系地址：河源市源城区文明路212-5号不动产登记中心七楼农林水登记部；联系人：古育斌；联系电话：3820092）

附件：古竹镇上洞村农村宅基地及房屋确权登记发证公告（第十一批）





古竹镇上洞村农村宅基地及房屋确权登记发证公告（第十一批）

序号	权利人名称	不动产权利类型	不动产坐落	不动产单元号	不动产占地面积（平方米）	用途	备注
1	赖旭辉	宅基地使用权/房屋所有权	河源江东新区古竹镇上洞村五楼小组	441621010019JC12001F00010001	109.11	农村宅基地	
2	何瑞军	宅基地使用权/房屋所有权	河源江东新区古竹镇上洞村石山小组	441621010019JC10001F00010001	120.00	农村宅基地	面积超出34.00平方米

河源市不动产登记中心

河登公〔2026〕512号

不动产首次登记公告

经初步审定，我中心拟对下列不动产权利（编号：4416210374）予以首次登记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十七条的规定，现予公告。如有异议，请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（2026年08月19日之前）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我中心。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或者异议不成立的，我中心将予以登记。

（联系地址：河源市源城区文明路212-5号不动产登记中心七楼农林水登记部；联系人：古育斌；联系电话：3820092）

附件：临江镇胜利村农村宅基地及房屋确权登记发证公告（第二十四批）

河源市不动产登记中心
2026年7月29日



临江镇胜利村农村宅基地及房屋确权登记发证公告（第二十四批）

序号	权利人名称	不动产权利类型	不动产坐落	不动产单元号	不动产占地面积（平方米）	用途	备注
1	潘彩荷	宅基地使用权 /房屋所有权	河源江东新区临江镇胜利村上坝小组	441621004003JC10639F00010001	133.13	农村宅基地	
2	丘为安, 邱凯霖	宅基地使用权 /房屋所有权	河源江东新区临江镇胜利村过涧小组	441621004003JC10543F00010001	135.21	农村宅基地	

河源市不动产登记中心

河登公〔2026〕513号

不动产首次登记公告

经初步审定，我中心拟对下列不动产权利（编号：4416210373）予以首次登记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十七条的规定，现予公告。如有异议，请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（2026年08月19日之前）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我中心。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或者异议不成立的，我中心将予以登记。

（联系地址：河源市源城区文明路212-5号不动产登记中心七楼农林水登记部；联系人：古育斌；联系电话：3820092）

附件：临江镇塘排村农村宅基地及房屋确权登记发证公告（第二十八批）





临江镇塘排村农村宅基地及房屋确权登记发证公告（第二十八批）

序号	权利人名称	不动产权利类型	不动产坐落	不动产单元号	不动产占地面积（平方米）	用途	备注
1	杨会文	宅基地使用权/ 房屋所有权	河源江东新区临江镇 塘排村阳屋小组	441621004001JC10356F00010001	129.25	农村宅基地	